

# 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

## ——透视8月我国经济运行态势

8月我国主要经济指标运行情况如何?前8个月国民经济运行呈现哪些趋势特点?如何判断三季度经济发展走势?在国新办15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付凌晖就相关情况进行介绍。

### 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

付凌晖介绍,8月份,我国生产需求基本平稳,就业物价总体稳定,新动能培育壮大,国民经济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

生产平稳增长。从农业看,早稻小幅增产,秋粮播种面积稳中略增;从工业看,8月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2%,继续保持较快增长;从服务业看,8月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5.6%。在暑期出行增多带动下,住宿餐饮业生产指数增速比7月加快。

内需继续扩大。8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3.4%,服务消费潜力不断释放,旅游休闲、演出赛事等服务较为活跃。投资方面,1至8月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0.5%,其中制造业投资增长5.1%,明显快于全部投资。

在世界经济增长乏力、国际贸易不确定因素较多的背景下,最新数据折射我国外贸之“韧”。

“8月份,货物进出口总额同比增长3.5%,出口和进口均连续三个月实现双增长。机电产品出口增长较快,前8个月我国机电产品出口额同比增长9.2%。”付凌晖说,8月末我国外汇储备余额比7月增加299亿美元,总体也呈现稳中有升态势。

从就业和物价看,8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5.3%,虽受毕业季因素影响,比7月略有上升,但与2024年同期持平;扣除食品和能源后的核心CPI同比上涨0.9%,涨幅连续4个月扩大。

付凌晖表示,从指标变化看,主

要数据指标总体平稳,经济增长“稳”没有改变,就业“稳”没有改变,价格“稳”也没有改变。

### 一系列政策积极作用继续显现

今年以来我国大力提振消费,提高投资效益,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从数据指标看,一系列政策实施效果如何?

“扩内需方面,第三批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资金下达,接力发挥政策效能,促进了居民消费需求释放。8月份,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额中,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家具类、文化办公用品类商品零售额继续保持两位数增长。”付凌晖说。

大规模设备更新对投资的带动作用也继续显现,前8个月,设备工器具购置投资同比增长14.4%,拉动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1个百分点。

随着扩内需政策效能向生产端传导,相关行业生产较快增长。8月份,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电机制造等行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11.9%和14.8%;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充电桩、电动自行车产量均保持两位数增长。

“在市场需求扩大、生产增长带动下,生产要素流通有所改善。”付凌晖说,8月份,物流业景气指数保持扩张,铁路货运量增速加快,快递业务量较快增长。依法依规治理企业无序竞争,推动重点行业产能治理,带动部分行业供求关系改善,生产价格出现积极变化。8月份,PPI环比由7月下降0.2%转为持平。

此外,促创新政策带动“新”动能

不断增强。8月份,规模以上集成电路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行业增加值增速均超过20%,工业机器人、民用无人机等新产品产量保持较快增长。

### 三季度经济运行有望保持稳中有进态势

7、8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继续保持在5%以上的较快增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分别增长3.7%和3.4%;货物出口分别增长8.0%、4.8%,规模继续扩大……

“从7、8月份数据看,一系列宏观政策持续发力,工业和服务业保持较快增长,消费、进出口规模仍然在扩大,就业物价总体稳定,新质生产力培育壮大。”付凌晖说,综合来看,三季度经济运行有望保持稳中有进发展态势。

展望下一阶段,付凌晖表示,随着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深入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继续优化,育儿补贴、免费学前教育等民生政策逐步推行,将有助于增强居民的消费能力和消费意愿。中秋和国庆假日即将到来,也将进一步带动假日消费,消费有望继续扩容提质。

数据显示,前8个月,民间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2.3%。

“尽管当前民间投资面临一定压力,但从未来发展看,我国经济发展空间广阔,民间投资增长有支撑。”付凌晖说。

“今年以来,各地区各部门推动各项宏观政策有效落实,随着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落实落细,政策效能进一步释放,将为经济平稳运行提供有力保障。”付凌晖说。(新华社 王雨萧)

### 四部门:做好遏制“天价”月饼工作

新华社电 记者15日从国家发展改革委获悉,近期,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等四部门专题研究做好遏制“天价”月饼工作。

据介绍,相关研究旨在落实《关于遏制“天价”月饼、促进行业健康发展的公告》要求,推动月饼回归大众消费品属性、回归传统文化本源。今年以来,四部门加强源头治理,充分发挥行业协会等组织作用,加强对生产、销售企业的政策宣贯,引导企业依法合规经营,并对各地有关部门进一步做好2025年遏制“天价”月饼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记者了解到,下一步,四部门将指导各地有关部门强化监测分析,加强市场巡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加大重点领域监督检查力度,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营造良好市场环境,维护风清气正的节日风尚。(魏弘毅 魏玉坤)

### 《经营主体登记申请及代理行为管理办法》正式施行

新华社电 市场监管总局会同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经营主体登记申请及代理行为管理办法》15日正式施行。

据介绍,办法进一步规范登记申请和代理行为,防范虚假登记,对接国际反洗钱规则,提升登记注册质量,维护良好市场秩序。

一是规范登记联络员及代理人条件,明确法律责任义务。登记联络员应当由经营主体任命或者指定内部工作人员担任,代表经营主体办理登记、备案事项。登记代理人应当具备登记注册相关专业背景,直接接受经营主体委托,原则上不得兼任经营主体的登记联络员。其中,登记代理人应当如实记载执业情况,妥善保存执业记录等资料,不得从事虚假登记行为,不得扰乱市场秩序。

二是新建登记代理人信息管理制度,有效强化登记申请真实性要求。市场监管总局负责建设全国经营主体登记注册代理人信息系统,记录并归集、公开全国登记代理人、相关机构负责人、从业人员、代理业务、依法被限制申请经营主体登记的人员等相关信息。登记代理人应当通过全国经营主体登记注册代理人信息系统表明其代理身份,对当次登记涉及的相关人员或者组织进行身份核验,规范登记申请行为。

三是强化登记代理违法行为监管,进一步依法加大惩戒力度。完善监督惩戒机制,明确虚假登记一般性罚则和从重性罚则。对提交虚假材料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取得经营主体登记的,登记机关可视情形将有关人员列为直接责任人;自相关登记被撤销之日起3年内,登记机关对于直接责任人作为登记联络员或者登记代理人提交的登记申请不予登记。(赵文君)

## 《国家网络安全事件报告管理办法》发布

新华社电 为规范网络安全事件报告管理,及时控制网络安全事件造成的损失和危害,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近日发布《国家网络安全事件报告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和明确网络安全事件报告流程和要求。办法将于2025年11月1日起施行。

国家网信办有关负责人表示,近年来,各类网络安全事件频发,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不断升级。从网络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实践来看,发生网络安全事件后,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有利于及时处置网络安全事件,防止危害扩大或产生不良社会影响。

办法共十四条,主要对网络安全事件报告适用范围、监管职责、报告主体、报告流程、报告时限、报告内容等提出规范要求。办法明确,对迟报、漏报、谎报或者瞒报网络安全事件造成重大危害后果的运营者依法



从重处罚;对采取合理必要的防护措施,有效降低网络安全事件影响和危害,并按照规定及时报告的运营者,可视情从轻或不予追究责任。

目前,网信部门已开通12387网

络安全事件报告热线、官网、微信公众号、微信小程序、邮件、传真等六类网络安全事件报告渠道,网络运营者、社会组织和个人可通过上述渠道向网信部门报告网络安全事件。